

精 誠 高 級 中 學
教職員電子郵件暨校園網路帳號申請單

☐初次申請 ☐密碼忘記變更（原帳號

申請人姓名		單位		職稱	(ex:專任教師)
單位名稱	(ex：國文科)	身份證字號 (居留證號碼)		聯絡電話	
帳號(Account)	(數字或英文，無分大小寫)				
密碼>Password)	預設為身份證字號/居留證號碼				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(以上由申請者填寫)

精誠高級中學 教職員電子郵件暨校園網路帳號使用注意事項

帳號(Account)	(數字或英文，無分大小寫)
密碼>Password)	預設為身份證字號/居留證號碼
注意事項	1. 全校教職員生帳號一經建立，原則保留至離校或離職為止，但下列情況發生時，本中心得視情節輕重取消其帳號使用權： (a) 帳號轉借他人使用，經查明屬實者。 (b) 盜用他人帳號者。 (c) 危害系統或網路安全者。 (d) 違反本國法律、本校規定或善良風俗，經勸告無效者。 2. 密碼忘記，無法進入系統者，請重新填寫申請表。 3. 申請帳號請填寫小寫之英文或數字，英文與數字可混合(例:cchs、cchs8皆可，但不可全部為數字，首碼亦不可為數字)。 4. 申請之帳號最少為4個字元，若所申請之帳號與他人重複或未填寫完整申請帳號欄位，則資訊室以隨機方式設定帳號。 5. 請每6個月定期更換密碼，最少為6個字元，建議以數字、英文字母大小寫以及特殊符號混合使用，並不得使用具有意義的英文單字。 6. 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資訊室分機:34。

◎您的帳號將於 1~2 個工作天內建立，若 1~2 個工作天後仍不能使用，請來電查詢！